

浙江久立特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久立特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21年9月24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通知，会议于2021年9月29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董事会应出席董事(含独立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经过审议，通过如下决议：

一、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出售参股公司部分股权的议案》。

浙江久立特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现持有永兴特种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代码:002756;证券简称:永兴材料)36,000,000股股份，本次拟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出售所持有的永兴材料股份不超过4,059,500股，占其当前总股本比例不超过1%，出售价格以交易时二级市场价格及大宗交易规则为基础确定。公司预计本次交易产生的利润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利润的比例不超过5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交易事项在公司董事会审批权限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因公司就所持永兴材料股份作出了股份锁定承诺，本次交易需经永兴材料股东大会审议同意豁免公司股份锁定承诺后方可实施。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上述意见和议案具体内容详见《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浙江久立特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9月30日